台修法「監控全民」藍營批破壞民主

學者斥蔡政府炮製「科偵法」帶頭當黑客

▶台「法務部」官員稱，「科技偵查法」將送「立法院」審議 中央社

台「法務部」近日公告「科技偵查法」草案，未來檢察官辦案無需法院批准即可通過全球定位系統（GPS）、黑客入侵電腦手機和通訊軟件對當事人監控，相關內容引發外界批評。中國國民黨、台灣民眾黨日前均對該法案表示質疑與反對，痛批「政府帶頭當黑客」。法界也強烈批評此草案。有法官指出，草案規定只要檢察官同意即可讓民眾行蹤被監控，根本是走民主回頭路，完全牴觸法律保障公民隱私權的精神。

科技偵查法草案爭議

第5條：通過全球定位系統（GPS）實施調查
爭議點：只要檢察官同意就可執行，超過2個月才需法院批准，外界擔憂此項規定會被台當局隨意濫用

第9條：涉嫌觸犯本刑3年以上罪行的人可被檢察機關監看隱私空間
爭議點：以高倍數照相機拍攝未經窗簾遮掩的室內，侵犯民眾個人隱私

第14條：實施設備端通信監察，即在網絡設備上安裝單向的截取信息的設備
爭議點：以木馬程式等方式，侵入民眾手機等通訊設備進行監測

第15條：以「安全」為由，情報機關首長就能核發監察書
爭議點：外界擔心台當局將以「國安理由」長期監控民眾

第20條：強制搜索查扣雲端電磁紀錄
爭議點：對於違法搜索、扣押所取得之證據，為兼顧程序正義及發現實體眞實，應由法院依比例原則及法益權衡原則，予以客觀判斷

【大公報訊】綜合中通社及中央社報道：台「法務部」發文公告，預告制定「科技偵查法」草案，草案共28條，規範第一線辦案單位使用監視器、攝錄器材與全球定位系統（GPS）及追查位置等設備合法，至於聲請、核准、期間、事後程序，以及數位證據的蒐集與保全方式與範圍，草案中也有明確規定。對於實施隱私空間的調查，門檻是涉及犯罪是3年以上重罪。

侵犯民眾個人隱私

國民黨立委黨團日前召開記者會，質疑「科技偵查」將成為「科技東廠」，完全侵害人民的隱私權。民眾黨立委賴香伶亦表示，不僅「科技偵查法」侵害人權，「法務部」公告時間過短，已違反公告時間60天的規定。

民間司法改革會理事長林永頌指出，現行「通保法」已對申請監聽進行嚴肅規定，保證盡可能縮小對人權的侵害。若「法務部」認為有科技偵查必要，應修改「通保法」，而不是草率另起法案。林永頌質疑「法務部」不分輕重緩急，有諸多重大議題仍未處理，但是卻趕在5天內公告並無必要的新法案。

國民黨立委李貴敏則批評，該法案等於授權在民用設備上安裝黑客程序，民眾不僅隱私權受損，就連信息安全也受到威脅。

利用監控打擊異己

據**大公報記者蘇榕蓉報道**：廈門大學台研院副院長張文生教授向大公報表示，台灣當局藉口打擊網絡犯罪，在科技偵查手段上甚至開放使用包括木馬、黑客等很多非法手段，來對一般民眾進行監控偵查，給普通民眾套上緊箍咒，讓他們沒有任何隱私權可言，這樣發展下去，政府和檢調單位會成為「人民公敵」。

張文生說，蔡英文上台後，屢屢利用檢調權力、侵犯人權等手法來打擊政治對手，從所謂「國安五法」、「反滲透法」都可以看出蔡英文當局威權專制思維的濃厚陰影。

▲倘若台灣通過「科偵法」，台灣民眾的手機將可能遭到監控 資料圖片

▲國民黨立委反對台當局訂立「科偵法」，並批評該法侵犯民眾隱私 中央社

蔡利用「科偵法」監視「統派」

台青張立齊：民進黨豢養黑客為鞏固其政權服務，以此來打擊政治異己。台灣回到「新戒嚴」時期，恐怕在網上稍微批評執政者，都會招來牢獄之災，台灣還有民主嗎？

新黨蘇恆：監控民眾的思想和言論，是蔡政府一直在做的事。「科偵法」只不過讓她的監控行動合法化而已。其主要針對的目標是「統派」人士。

導演薛穎穜：蔡政府藉「科偵法」監視全民，鉗制台灣民眾的思想，搞「綠色恐怖」，製造寒蟬效應，台灣民主已走回頭路。

台商楊傑：「科偵法」讓台灣民眾的隱私受到侵犯，恐有「掛羊頭賣狗肉」之嫌，給了當政者擴權的藉口。

（記者 蘇榕蓉）

美高官接連赴台 中方必將反制

【大公報訊】據中新社報道：中國外交部發言人汪文斌21日說，美方近來執意接連派美衛生與公眾服務部長阿扎、副國務卿克拉奇赴台，嚴重違反一個中國原則和中美三個聯合公報規定，是對中方的政治挑釁，助長「台獨」分裂勢力囂張氣焰，破壞中美關係和台海和平穩定，中方對此堅決反對並予以強烈譴責。中方必將採取正當反制措施，包括針對有關個人。

在當日例行記者會上，有記者問：據報道，美國副國務卿克拉奇9月17日至19日訪台，其間會見台地區領導人蔡英文等人，並參加李登輝追思活動。此係今年8月美衛生及公眾服務部長阿扎訪台後，美方再次派高官赴台活動。中方對此有何評論？汪文斌回應稱，中方歷來堅決反對任何形式的美台官方往來。美方有關行徑也將進一步損害中美在重大國際地區問題上的協調與合作。美方必須為此承擔完全責任。

不存在所謂「海峽中線」

對於台媒報道解放軍軍機17日越過所謂「海峽中線」，汪文斌指出，台灣是中國領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不存在所謂的「海峽中線」。

12立委涉受賄 檢方求處重刑

【大公報訊】據中新社報道：台北地檢署偵辦的兩項立委涉受賄案21日偵結。民進黨立委蘇震清等12人依貪污治罪條例被起訴。

在「SOGO條款修法案」中，太平洋流通公司前董事長李恒隆為爭奪台灣知名百貨公司SOGO經營權，自2013年起行賄蘇震清、廖國棟、陳超明、陳唐山、徐永明等現任、前任立委。其中蔡英文親信蘇嘉全侄子蘇震清涉受賄新台幣2580萬元。

台北地檢署斥責蘇震清等立委淪為太平洋流通公司前董事長李恒隆以金錢豢養的「家臣」，建請法院從重量刑。

▲民進黨立委蘇震清（右二）等人涉嫌貪污，被檢方起訴 中央社

台拒增大陸貨運航點 島內航空業者失商機

【大公報訊】據中通社報道：因應貨運需求，台交通部門今年6月曾研議增加大陸6個航點，開放台灣航空公司以客機載貨方式營運，不過台媒21日報道，因兩岸關係緊張，陸委會不同意開放，航空業者期待已久的貨運商機確定落空。

對於大陸貨運航點無法開航，業界認為，兩岸這種只載貨不載客的營運模式，不會有防疫問題，但也未能獲准，顯然是政治因素。而兩岸關係持續緊張，疫後兩岸的經貿、人員往來互動將令人擔憂。

受疫情影響，全球客運航班大幅縮減。但電子零組件、資訊產品、醫療用品等，致使航空貨運需求大增。台灣中華航空、長榮航空儘管有貨機可以載貨，但艙位依舊不足，故利用客機貨艙協助載貨，為此彌補不少因客運減少造成的損失。兩岸貨運是台灣十分重要的市場，目前兩岸客運航線僅北京、上海、廈門、成都4個航點，貨運航線雖有10個航點，但航班有限制。台灣航空業者從今年2月便一再反映，大陸第一季復工後，兩岸貿易增加，運能已不符合市場需求，希望開放原來的兩岸航點，提供載貨不載客的服務。

口罩混充案揭台灣「血汗口罩」悲歌

隔海觀瀾 朱穗怡

台灣加利公司用大陸製造的非醫用口罩混充台灣製造的醫用口罩一事在島內鬧得沸沸揚揚。親綠媒體更是用「黑心口罩」一詞來形容相關事件，台當局也安排民眾退貨，使台灣社會對大陸口罩充滿疑慮。這顯然是蔡政府推卸責任、轉移焦點的老把戲。此次事件分明是蔡政府監管不力，使相關口罩廠鑽了空子，並非大陸口罩有質量問題。

自今年疫情爆發以來，台當局「以疫謀獨」，大搞「口罩外交」，一方面企圖增加台灣在國際社會的曝光度和知名度，另一方面則是希望收了台灣口罩的國家支持台灣加入世衛組織等國際機構。於是台當局徵用民間口罩工廠，組成所謂「口罩國家隊」，生產的口罩統一由政府採購和處理，企圖打着「台灣製造」的旗號增強台灣在國際上的名聲。如今加利公司上交給台當局的口罩卻混雜了大陸口罩，破壞了台當局開拓「國際空間」的如意算盤。蔡政府能不惱羞成怒嗎？

加利公司違反相關規定固然是不對，但島內輿論指出，加利公司混用大陸口罩的背後恐怕另有緣由。口罩並不是什麼高新科技產物，所以這些年台灣的口罩產業多已外移。今年碰上疫情，島內出現「口罩荒」。2月台當局頒發限購令：成年人每周只能買2個口罩，兒童的配額則是每周4個。但蔡政府為了搞「口罩外交」，仍不斷向美國、歐洲、東南亞等國家贈送大量口罩。4月時台灣的口罩依然供不應求，成年人每14天只可購買9個口罩、兒童可買10個口罩。而台當局在未滿足自己民眾對口罩基本需求的情況下，就許諾捐贈1000萬個口罩給其他疫區，於是又逼着台灣的口罩廠加班加點，連士兵也加入生產行列。

加利公司老闆林明進曾抱怨：「剛開始以『口罩國家隊』為榮，後來以參加『口罩國家隊』為恥，為達到口罩需求，必須日以繼夜，沒辦法給員工休息。」他說，無法休息會要了員工的命，已向食藥署表明希望將加利剔出口罩隊，以讓員工能每周排休。據說，這幾個月加利公司的員工每月只能休息兩天，其他口罩廠也存在類似情況。這恐怕就是加利公司用大陸口罩混充台灣口罩的主要原因。

由此也反映了蔡政府為了達到自己的政治目的，完全不顧基層勞工的死活。這些向國際社會贈送的口罩根本就是血汗口罩。正如台灣輿論指出，島內疫情6月以來已告平息，蔡政府迄今還維持「強行徵用」及「實名制」發放的口罩製銷，似乎並不合理。難道台當局對「口罩外交」上了癮？